
1、项目概况:本项目聚焦学校周边交通环境提升,核心建设内容包括:完善学校周边交通设施、停车场新增防撞设施、完善人行横道交通设施、更换或新建各类护栏、完善交通标志标线、新增临时红绿灯及减速带、优化道路路网等。本次招标内容为监理服务。

2、工作内容:本工程全过程监理服务等。

3、服务金额:暂定 90155 元。包含本次监理服务的全部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监理措施费、风险包干费、税金、利润等一切费用。委托金额已综合考虑提供本次监理服务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服务承诺、额外服务费及不可预见风险等费用,监理咨询过程中如有存在违约金未及时支付或扣除的,在最终结算时给予扣除,最终结算金额以相关部门审核为准。

结算以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作为监理服务费的计费基数(不含暂列金),根据(发改价格【2007】670号)计费标准算出的金额 $\times 80\% \times 95\%$, (暂定系数如下: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0.85,高程调整系数 1.0;各项系数最终以相关部门批复为准)。最终的服务费以相关部门审核为准。

4、费用支付方式:本监理服务无预付款,按如下方式支付:进度款:按每月完成的工程进度,经委托人书面审核确认后按政府资金拨付审核流程按工程进度计算的监理服务费用合同价的 80%,累计支付的进度款不超过监理服务费用合同价的 80%,如有违约金,在结算时扣除。结算款:工程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及移交有关资料,办理全部工程结算手续且扣除各项违约金后按政府资金拨付审核流程支付至监理服务费用合同价的 100%。项目缺陷责任期满并验收合格无其他遗留问题,付清监理酬金结算价的剩余款项。

5、工期要求:符合甲方进度需求。

6、质量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珠海市现行行业规定。